

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

谐音词里的民俗

郝文华 白云霞 / 编著



语文出版社

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5Y176）
汉江师范学院学术著作出版特别资助基金支持

XIEYINCI LI DE MINSU

谐 音 词 里 的 民 俗

郝文华 白云霞 / 编著



语文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谐音词里的民俗 / 郝文华, 白云霞编著. — 北京 : 语文出版社, 2019. 8

ISBN 978-7-5187-0922-9

I. ①谐… II. ①郝… ②白… III. ①汉语—俗语—研究 IV. ①H136.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187693号

-
- 责任编辑 程 锦
装帧设计 徐晓森
出 版  语文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南小街51号 100010
电子信箱 ywbsywp@163.com
排 版 北京杰瑞腾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装订 北京市科星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语文出版社 新华书店经销
规 格 890mm × 1240mm
开 本 A5
印 张 10.125
字 数 281千字
版 次 2019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9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8.00元

 010-65253954(咨询) 010-65251033(购书) 010-65250075(印装质量)

编写说明

本书研究汉语言中与民俗有关的谐音现象，因所涉繁多，归类不易，故以字为纲，依字头音序进行排列，体例说明如下：

一、本书以收录民俗中的谐音为主。字头是谐音主体，是民俗中直接出现的字词或实物名称、行为称谓等，除用其表面意义或形式外，还意在借音；所谐的对象是谐音客体，重在表意。如民俗中的“艾”是谐音主体，谐音的客体是“爱”。书中录为：

艾 ài 谐“爱(ài)”。……

“艾”设为字头。极少量的诗词中，也有的直接出现谐音客体，而谐音主体反而不出现，只以声音形式存在于谐音客体中。如苏轼《席上代人送别》：“莲子劈开须见臆，楸枰著尽更无期。破衫却有重逢处，一饭何曾忘却时。”诗中“臆”本应为“薏”，“期”本应为“棋”，“逢”本应为“缝”，“时”本应为“匙”，但作者都是用谐音客体直接代替谐音主体了。黄遵宪《山歌》：“一家女儿做新娘，十家女儿看镜光。街头铜鼓声声打，打着中心只说郎。”这里，“中心”谐音“衷心”，“郎”的本体为状声词“琅”。像这样直接以客体代替主体的例子是比较少见的。本书在设条时，仍旧以未出现的谐音主体“薏”“棋”“缝”“匙”“琅”为字头。

二、同一个字、词，在不同地区或不同场合，可能会有不同的谐音对象，本书则同时列出该字、词的不同谐音客体。如“八”有时谐“发”，有时谐“拔”，有时谐“耙”，有时谐“扒”，又有时谐“不”，还双关“王八”之“八”。又如，“松鼠”可谐音“颂熟”，寓意咏颂（庄稼）丰熟；在安徽则象征多子多孙，因为徽州方言中“松”谐“孙”。本书都收录。

三、若同一民俗现象涉及几个谐音主体，为了保存民俗内容的完

整性，只在一个字头下详细叙述，其余字头则略去不解释，仅注出：参“×”谐“×”条。如“公鸡打鸣”这一民俗画，书中只在“公”谐“功”条解说，“鸣”谐“名”条则不详释，而处理为：

鸣 míng 谐“名(míng)”。参66页“公”谐“功”条。

四、同一种民俗活动或同一种事物，在不同地区，人们对其有不一样的解释。如源于摘青的偷青民俗，各地时间不一，海南、广西是在元宵节晚上，湖南是在中秋节晚上，川西则是在除夕夜，但活动内容大同小异，都是到人家菜地去偷摘青菜瓜果。对这一活动的解释，川西认为“青”谐“亲”，越偷越亲，同时又有清洁清静之意；海南琼北一带则认为“青”谐“情”，偷青是青年男女表达爱恋的一种方式。又如，婚俗活动中，竹子的寓意，有的地方认为谐音“祝子”，表达对新婚夫妇早生贵子的祝愿；有的地方认为“竹”谐“足”，表示希望新婚夫妇过上富足的日子。本书都分别收录，分别进行解说。

五、本书除收录民俗中的谐音之外，也从谐音的角度解释还原了部分俗语的初始意义。如“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原本为“三个臭裨将，顶个诸葛亮”。“皮匠”实谐“裨将”。又如俗语所说的“天要下雨，娘要嫁人”，原本应为“天要下雨，粮要解营”。再如俗语有“乌漆抹黑”“两眼一抹黑”“乌漆麻黑”等说法，实际上是由“乌漆墨黑”之“墨”的音变念法，转写成了“抹”或“麻”。这些都是使用范围比较广的俗语。如果使用区域有限，方言特色太浓，本书则不收录。如刘瑞明先生考证了不少方言区通过谐音隐实示虚的词语，我们也有参考，但地方色彩过于浓厚的，本书就不收录。

六、本书也收录了少量双关。谐音双关，实际上是以字、词的一个意义关涉出字、词的另一个意义。如民俗中以花生寓意生子，以子鼠祝福生子，以三只公鸡代表“三公”等，实是借由某种生活中常见之事物，取其名称用字双关表意。

七、本书也收录了一些古典诗词中的谐音或双关，特别是魏晋南北朝时期乐府民歌中的谐音双关。如《读曲歌》说“忆子夜题碑”，

“题碑”谐音“啼悲”；《子夜四时歌·夏歌》说“夜夜得莲子”，“莲子”谐音双关“怜子”；《离歌》说“裂之有余丝”，“余丝”谐音双关“余思”。这是因为乐府诗中的谐音双关具有典型性，对后世诗歌也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至于明清小说之类的文学作品如《金瓶梅》《红楼梦》中的谐音则不在收录范围。

八、本书原则上不收录象征。如福建莆仙地区旧时婚俗，结婚办酒时，女人是不能上酒桌的，只能在新娘间（新房）里陪伴着新娘吃喜酒，叫作“吃伴房酒”。“吃伴房酒”的妇女，每人带一个“锅仔”（小钵头），随身带一小孩。伴房酒席每样菜肴都是两大盘，一盘当场吃掉，另一盘由客人用“锅仔”装回家，称为“分伴房”。其意是，因是吃剩有余才分回去。这是以一时一地的剩余来象征新人将来一辈子“食有余”。全国大部分地区，大年三十也是多做饭菜，通过这天的剩余来象征未来一年都有剩余。这都属于象征。这种象征，本书原则上不收录。

九、本书主要收录的是汉语区的民俗谐音，非汉语的少数民族民俗中的谐音，原则上不予收录。如藏历新年，藏族同胞家家户户的神案上都会摆放一个木制的切玛盒，绘有彩色花纹的木盒左右分别盛放炒麦粒和糌粑。盒内的炒麦粒象征好运，在藏语中，“麦粒”的发音与“好运”相近。盒内的糌粑象征人寿年丰。这样的案例本书没有收录。但白语因与汉语关系密切，本书中有少量涉及。

十、书中对谐音主客体，统一采用普通话注音。这种做法，对华北方言、北方官话区基本适用。但在大多数方言区，谐音主客体的发音可能都与相应的普通话读音有所不同。如闽南话里“单”读如“企”，而“企”发 kiā 音。对于这种情况，最好的处理方式是一律用国际音标注音，这样甚至能表现出方言词语语音同古代汉语语音的关系。但国际音标并不是很通行，不利于非专业人士阅读。所以，权宜之下，书中一律采用《汉语拼音方案》按普通话读音给谐音主客体注音。需要注意的是，这种注音并不反映方言区的实际发音情况。

绪 论

一、民俗的回归

曾几何时，民俗被认为是原始、蒙昧、落后、迷信的；以“俗”为元素构成的词，如庸俗、低俗、俗气、俗艳、俗不可耐，无不是贬义词。不少民俗活动，被认为是旧风旧俗，是移风易俗的对象，因而淡出人们的日常生活相当长一段时间了，有的已近百年。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民俗开始被看成传统文化的活化石、民族文化的代表。民俗园、民俗村、民俗城，一个个被开发、建设、打造出来。民俗旅游成为一种高端的文化旅游，成为都市人放松心情的一种方式，成为在外漂泊者慰藉心灵的良方，也成为外国游客了解中国人传统生活方式的一种途径。在学术界，对民俗的研究方兴未艾，中国知网上搜索“民俗”关键词，可查出 3000 多篇论文；民俗学的专著也日渐增多。民俗何以回归？何以走红？

民俗在人们视野中的回归，与物质文明的昌盛密不可分。改革开放之初，人们迫切希望改变贫穷的生存现状，故致力于物质条件的改善，一心投身于经济建设。这个时候，人们眼中的民俗是幼稚的、荒唐的、可笑的、土得掉渣的，甚至是阻碍人们前进步伐的。当生活条件大为改善，人们突然发现，有时在匆匆忙忙的、看似充实紧张的生活中竟难免怅然若失，在跑步前进中丢失了一些内在的东西，置身熙熙攘攘的人群却深感孤独。吃着粽子，嚼着月饼，人们觉得寡淡无味，一切节庆都不是童年时的节庆了。在深刻的社会转型和飞速的经济发展中，人们疑惑，生活的味道哪儿去了？我们丢失了什么？人们怀念乡土，想起昔日情怀。原来，生活的味道多在于源自传统、扎根乡土的那些民俗中。民俗，原始中蕴含着人们永恒的追求，简单的形式中彰显着执着，程式化中体现着古朴，重复中孕育着活力。民俗，

还承载着一个民族一个地域的文化记忆,有时候,对民俗的心理认同,也能够增强一个族群的凝聚力。与此同时,随着旅游业的发展,许多人也对一些异地的生产生活方式产生浓厚兴趣,尤其是对那些有地域特色的、富有感染力的生活方式。国家与国家之间、地区与地区之间往来日益频繁,互动日渐密切,许多民俗现象、民俗传统便更加引起人们关注。人们再一次意识到,越是民族的,就越是世界的。

但是,国内对民俗的挖掘、保护还不是很全面深入。前几年,韩国将端午祭申请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时候,我们感到震惊。惊叹之余,我们应该深思,随着现代工业文明、商业文明的扩张,城市化的加剧,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民俗,其生存空间一点点地被挤压,有些正在走向消失,以至于快被遗忘。对此,我们该做什么?某些民俗即便不能够以鲜活的形式传承,至少还可以通过文字手段保存。有鉴于此,我们搜罗资料,编撰这本小册子,以期于增强国人对传统的自信、对文化的自信、对民族的自信,以期于加深外国人对中国的理解。

二、何谓民俗

在一些民俗学论文、著作、电视片中,民俗有泛化的趋势,有人把山川之类的自然风光也看成民俗,有的电视片把驯鹰狩猎之类的生活方式也看成民俗。这便是把民俗过度泛化了。

什么是“民”?“民”与“人”不同。“人”在先秦有大人、小人之分,大人指贵族,小人指平民甚至奴隶。而“民”永远只指平民,在先秦同贵族相对,后代同“官”相对。“民俗”的“民”,有学者就将它与“官方”之“官”相对来讲。如发行量最大、流传最广的民俗学教材钟敬文主编《民俗学概论》^①中说,民俗,即民间风俗。“民间,顾名思义,是指民众中间。它对应官方而言。概而言之,除

^① 钟敬文主编《民俗学概论》(第二版),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年,第4—5页。

统治集团结构以外，都可称作民间。它的主要组成部分，是直接创造物资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广大中、下层民众。”“每个民族都有上、中、下三层文化。民俗是中、下层民间文化的一部分。”什么是上层、中层、下层？大约是同阶级的上层、中层、下层相对应的。但我们知道，《红楼梦》里的贾府应该是上层，他们家贾宝玉周岁的时候也举行抓周占卜，同普通老百姓家一样。这抓周，最早见于北齐颜之推的《颜氏家训·风操篇》，此书有这样的记载：

——江南风俗，儿生一期，为制新衣，盥浴装饰。男则用弓矢纸笔，女则用刀尺针缕，并加饮食之物及珍宝服玩，置之儿前，观其发意所取，以验贪廉愚智，名之为“试儿”。亲表聚集，致宴享焉。

那么，这试儿，或者说抓周，是上层文化？还是中层、下层文化？难道不是民俗文化？应该说，不同层面的文化会相互影响。从另一个角度说，社会阶层也有流动，上层贵族有宦海沉浮而降到民间，中下层也有机会升至官僚阶层。因此，上、中、下层文化很难截然分开。又如，《仪礼·士昏礼》中的六礼（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和亲迎）本是贵族的婚礼步骤，但后来整个民间基本都遵循这套程序，只是受条件限制，可能会简省一些。

其实，官方并不反对民俗，甚至还积极倡导并且参与其中。《史记·齐本纪》：“（姜）太公至国，修政，因其俗，简其礼，通商工之业、便鱼盐之利，而人民多归齐，齐为大国。”姜太公尊重、因袭齐地的民俗，竟是齐国成为大国的原因之一。孔子也说：“移风易俗，莫善于乐。”这是主张政府用音乐因势利导，参与民俗，改造民俗。农历正月十五的灯节为什么长盛不衰？相传有宗教的因素。有人说，汉武帝在正月上辛日祭祀本土宗教道教的太一神，灯火彻夜不熄。这种习俗后来移到正月十五。有的说，东汉明帝听说正月十五日佛教僧人有观佛舍利、点灯敬佛的做法，就命令这一天夜晚在皇宫和寺庙里

点灯敬佛，令士族庶民都挂灯。以后，这种佛教礼仪节日逐渐演变成汉族民间的盛大节日。但仔细想想，并不是每个皇帝都信奉佛教，其他朝代、其他皇帝为什么会倡导？我想，灯火辉煌，显现的是一派繁荣景象。官府正有歌舞升平、点缀盛世的需要，因此提倡。老百姓又有什么动力，凑什么热闹呢？这里面应该有着内在的民俗原因。老百姓有对子嗣兴旺的希求，而“灯”谐音“丁”。为了求得子嗣，新婚后的夫妇到了元宵节就要给庙里送灯求子，生了子女要到庙里还愿，仍然是送灯。婚后几年没有生育子女的，要到庙里偷灯，等生了子女后再送灯到庙里。这是庙里的偷来送还、走马似流动的灯。元宵的晚上，街上也是灯光一片，因为没有灯、不点灯就意味着人丁不旺。自家人丁兴旺了还不能满足，还得出嫁的女儿也子孙满堂，女儿在婆家才有地位，因此年年还得给女儿家送灯。这样也就有了“外甥打灯笼——照旧（照舅）”的歇后语，这灯笼正是舅舅送给外甥的！钟敬文《民俗学概论》：“政治对民俗的规范起干预作用，统治阶级吸收民间风俗中对自己有利的部分，加以规范，变为官方仪礼，在上层统治阶级中施行，有的还通过行政动员的方式向民间推广。”

可见，民俗之“民”，不与官府的“官”相对，当与什么相对呢？我们认为，与民俗的“民”相对的“官”，相当于瓷器制作史上官窑的“官”。官窑是专为宫廷烧制瓷器的窑，这个“官”专指宫廷。同样，民俗之“民”是指同宫廷相对的民间，不是狭义的同官府相对的民间。

再说什么是俗。

《说文》：“俗，习也。从人，谷声。”习，《说文》：“鸟数飞也。”这句话包含“习”几个层面的意思：从属性来看，指练，而不是实际的行动；从目的上讲，是为了动作的纯熟；从频率上说，是指动作发生的经常性。民俗中隐含的“习”，当是从动作行为的反复性来讲，民俗活动是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积淀形成的，得到了群体的认可并被遵循，具有历史延续性和随季节更替的重复性。

《释名·释言语》：“俗，欲也。俗人所欲也。”欲，指需求、渴

望、愿景，这里当指民俗行为的目的。凡是民俗，一定会体现主体特定的主观理想、希冀、祈求。反过来说，简单的吃饭穿衣、睡觉休息，这些为了生存的一般生产生活方式等不是民俗。

齐冲天《声韵语源字典》：“俗的本义即习与欲，即习惯与欲望，习为生活之惯例，欲为好恶之常行，两义结合。”^①

说起来好像挺简单的，但人们常常把“风”与“俗”混同，对二者采用互训的方式，循环解释，将风解释为风俗，将俗也解释为风俗，如：“风习，风俗习惯。”“习俗，风习，同民俗。”

其实，要想知道一个词语的真正含义，除了从前人的训诂材料、文字构形、同族词等角度考虑，还可以从其搭配使用情况来了解。说到民风，人们可能联想到“民风淳朴”“民风剽悍”之类的说辞。所谓民风淳朴，是说一个地方的民众，真诚厚道，不诈伪；民风剽悍，是说某地民众崇尚武力，且出手快，进攻性强。说到民风，人们还会说某地尚文，大部分人家都以读书为荣；或说某地善于经商，某地慳吝，某地狡猾等等。可见，民风是指一个地方的民众的群体行为反映出来的总体行为特征、文化特点，它较为抽象。而民俗则相对具体，体现为静态的绘画、雕塑等（这相当于书面形式），也体现为动态的言语、行为，甚至大型群体活动。

当然，这抽象的民风，既然要通过一般的行为习惯表现出来，也会在民俗中有所反映，如民风尚文的地区，会有不少“连升三级”“连中三元”的民俗象征形式；而民风重商的地方，多有经商理念的民俗体现。

总之，民俗，就是同宫廷相对之民间的，经过一定历史时期积淀下来的因而也是程式化的，反映民众希望的生活文化。就本书收录的内容看，谐音民俗存在于雕塑（木雕、砖雕、石雕、陶塑、灰塑、铜铁铸）、刺绣、绘画、剪纸等艺术作品中，也存在于俗语、谜语、歇后语、诗词等语言文学形式中，更体现在饮食、仪式、礼节等日常活动中。

^① 齐冲天《声韵语源字典》，重庆：重庆出版社，1997年，第389页。

三、谐音与民俗

谐音，尽管有些人不明白其理论，但其实是妇孺皆知、皆用的表达法。网络语中更是不乏谐趣说法，如鸭梨山大（又称亚历山大，谐“压力山大”）、蓝瘦香菇（谐“难受想哭”）、青椒（谐“青教”，即青年教师）、歪果仁（谐“外国人”）。而在民俗活动中，即使是不识字的老年村妇，也常常通过谐音表达祈盼。

中国的民俗有其特定的表情达意法，注重含蓄委婉，爱绕着弯子说话。如血，有杀伐的联想意义，故有些地方的人们忌讳说到它，猪血就得说成猪红，而红又意味着兴旺，这样，作为食物的动物血就被称为血旺，如川菜中的毛血旺，即以鸭血、毛肚杂碎为主料。或者干脆就用“旺”来代替猪血了，如贵州的肠旺面，其主要配料就是猪大肠和猪血制成的肠臊和旺臊。这“肠旺”又能谐音“常旺”，因此更是受到食客欢迎。又如大江南北过去都有一种大头萝卜腌制的大头菜，在襄阳却称为孔明菜。为什么会这样？因为“大头”可联想为脑袋大，脑袋大又意味着聪明，最聪明的人非诸葛孔明莫属，况且这孔明出山前又曾在襄阳的隆中隐居！

谐音就是含蓄委婉的一种表达手段。俗话说，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如果不懂谐音，一切民俗，就仅仅是热闹而已，甚至在一般人眼里连热闹都不是。不少民俗活动，不通过谐音，确实无法理解。谐音，不但可以解读民俗现象，还能解读一些社会现象。20世纪初，普通人家的金属器皿多用锡器。汪增祺的小说《大淖记事》就记载了江苏高邮一带爱用锡器的习俗：“这地方兴用锡器，家家都有几件锡制的家伙。香炉、蜡台、痰盂、茶叶罐、水壶、茶壶、酒壶，甚至尿壶，都是锡的。”甚至直到铝合金比较普及之后，民间把铝制品也称为锡器。为什么这样？一是因为锡器不是特别昂贵，普通人家能够消费；二是因为锡的熔点低，易于成形；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谐音，“锡”谐音“媳”。嫁女儿的人家，希望女儿嫁到婆家之后，得到婆

家人的爱惜，所以让新娘出嫁时手中抱个锡壶，以谐“媳妇”，另外还陪嫁不少锡器。上面说到的高邮，“嫁闺女时都要陪送一套锡器。最少也要有两个能容四五升米的大锡罐，摆在柜顶上，否则就不成其为嫁妆。出阁的闺女生孩子，娘家有要送两大罐糯米粥（另外还要有两只老母鸡，一百鸡蛋），装粥用的就是嫁柜顶上的这两个锡罐。”陪嫁锡器，至少有这几个意思：一是因为锡器在普通人家算得上比较高大的体面嫁妆；二是因为谐音，锡器就是“媳器”，这就打上了媳妇的烙印，婆家人看着锡器就自然想到媳妇；三是因为锡器毕竟不够结实牢固，所以需要爱惜，而爱锡也就是“爱媳”——这是娘家人最希望的事。娘家人能不陪嫁锡器吗？

又如，有句话说：“皇帝爱长子，百姓疼么儿。”为什么会这样？皇帝的嫡长子以后要承继大统，守护、传承祖宗的江山社稷，其责任重大，皇帝自然对他耳提面命，格外呵护。老百姓的长子也是顶门立户、光宗耀祖的主力，但老百姓为什么更加疼爱么儿？原因可能有多种，人们可从各方面进行解释。比方说，一般情况下，生长子前后的一段时间，小家庭处于建设期，年轻父母为生存、为生活疲于奔波忙碌，没精力疼爱孩子，孩子多是奶奶看护着；生小儿子的时候，家庭条件已经大为改善，小儿子竟然成了家庭转向繁荣的标志和象征，父母也开始有精力疼爱孩子了。父母珍惜新生活，也珍爱小儿子。“最喜小儿亡赖，溪头卧剥莲蓬。”（辛弃疾《清平乐·村居》）小儿子的无忧无虑的生活状态，正是父母对自在人生的追求，也是父母人到中年之后对现状的满足。而从民俗的角度看，也许另外还有点意思。过去除夕夜守岁之后，大年初一的早上，孩子们大多不容易起床。但做父亲的得早早开门——因为开门越早，发达越早。父亲做好了放鞭迎神的准备，就要喊儿子们起床共同进行一些仪式性的迎新活动。活动之前至关重要的一句是“小儿子起来没有”。这时，做妈妈的一边帮小儿子穿衣服，一边教小儿子说“小儿子起来了”或者“小儿子就起来了”。为了在小儿子睡眼惺忪时得到他这句及时的回答，父母都几乎要巴结小儿子了，提前的嘱托、现场的指导都是少不了的。这句话

为什么如此重要？因为老百姓的生活称为小日子，“小儿子”正谐音“小日子”。小儿子的一句及时回答“小儿子起来了”，就是宣告一家人的小日子要起来了，一家人的生活在新的一年里要蒸蒸日上！年复一年的仪式，小儿子得到的呵护疼爱是进一步强化了：小儿子就是小日子，希望小日子好，就得让小儿子好！

谐音真是理解民俗的密钥。民俗活动的消失和被淡忘，也可能同人们对谐音的不理解相关！

一个人的名字，如果其谐音不雅，可能会遭人调侃，甚至嘲笑。一个物品，其名称的谐音可真是影响其在民俗中、在生活中的命运。如黄瓜和萝卜，同为蔬菜，营养价值各有千秋。但谐音不同，在民众中受欢迎的程度就大不一样了。黄瓜，过去有过多种名称，如胡瓜、刺瓜、青瓜、唐瓜、吊瓜等，但有个王瓜的名称，这就谐音“亡瓜”，因而影响了它的声望和地位。人们说，黄瓜不能多吃，吃多了会生病，传下谚语：“黄瓜上市，医生行时。”萝卜古称莱菔，谐音“来福”，人们认为吃了萝卜就会来福，萝卜因而成为宴席上的头道菜，又称为菜头。在菜品中获得如此殊荣，如同孔府宴席先上全鸡一样。菜头还衍生出一个词，“彩头”，指称各种活动前的吉祥预兆。俗谚又说：“萝卜上市，医生背时。”其食疗价值也得到了人们的充分认同。仔细考量一下，过去自然环境下生长的黄瓜，上市的时节，正是阴历五六月，天气渐热，病菌开始大量滋生，传染病容易横行。疾病与多吃黄瓜并无多大关系。同样，十月萝卜开始上市的时候，差不多是落霜的季节了，时令进入冬天，病菌潜伏，传染病自然不再肆虐。多吃萝卜与控制病情也毫无关系。

四、谐音的语言学基础

从静态的角度说，谐音仅仅是指不同的字、词、句之间的语音相同或相近。语音的相同或相近，给人们提供了由此及彼的联想基础，也为人们或因含蓄、或因求吉避凶、或因禁忌而有意无意地跳转性运

用、换用语言成分来传情达意提供了物质手段。

从动态的角度说，谐音指有意利用不同词语之间语音上的相同或相近的条件，为着一定目的、由此及彼地传达情意，增强语言表达力的修辞手段。

谐音又有明谐、暗谐之分。如盖房，是民间家庭生活的大事，其中的上梁是一个重要环节，因此主人家相当重视，会举行一些仪式来庆祝。如在江苏常熟，主人家要抛掷糕、馒头、喜蛋、甘蔗、糖果等，以供围观的人们哄抢，营造喜庆热闹欢快的气氛。其中，“糕”“高”相谐，喜蛋寓意生儿育女，糖果以其甜味双关今后生活的甜蜜，馒头实则暗含发家之意，因为馒头要经过发酵这道工序。同理，一般人家乔迁新居时，考虑到“民以食为天”，会让厨房用品先进新居。也有人会首先搬进一盆米酒。为什么要搬米酒到新居？是因为这米酒也要经过发酵才能酿成，同样可以暗寓发家之意，而且米酒味道甜，“酒”又谐音“久”。这种字面上没有“发”字，却暗含“发”的谐音或双关，属于暗谐。本书主要收明谐，暗谐则较少收录。

谐音的总体手段就是近音、同音替代。细分起来，分两种。一种是实物替代。实物替代的历史早于文字的产生。在没有文字的时代，人们可能利用与要表达词语同音的实物代替该词语。裘锡圭《文字学概要》：

从民族学资料看，有不少还没有文字的民族，在利用实物表意的方法中也已经用上了谐音原则。例如：西非的约鲁巴人曾经习惯于用海贝来传递信息。在他们的语言里，当“六”讲和当“被吸引”讲的那两个词是同音的。当“八”讲和当“同意”讲的那两个词也是同音的。所以，如果一个年轻男子把串起来的六个贝送给一个姑娘，这就表示“我为你所吸引，我爱你”。姑娘的答复可能是八个贝，这就是说：“同意，我跟你一样想。”我国云南的景颇族过去通行“树叶信”。他们把一些不同种类的树叶和其他东西分别用来表示

某种固定的意义。在景颇族载瓦支系用来谈情说爱的树叶信中，蒲软树叶所表示的意思是“我要到你们那里去”，豆门树叶表示的意思是“你快打扮起来吧”。因为在他们的语言里，当到达讲的那个词跟树名“蒲软”同音，当打扮讲的那个词跟树名“豆门”同音。^①

由此推断，在早期人类文明中，谐音表意的做法很可能也早在文字出现之前就已经为人们所掌握了。

文字产生以后，便有了用同音词语替代的表达方式，形诸文字，就是假借。裘锡圭《文字学概要》：

在古汉字、圣书字、楔形文字等古老文字体系和一些文字里，都有大量假借字，而且有不少极为常用的词就是用假借字来记录的。例如：在古汉字里，常用的语气词“其”是用音近词“箕”的象形字来记录的。在圣书字里，“大的”这个词是用同音词“燕子”的象形字来记录的。在纳西文里，“有”这个词是用音近词“芜菁”的象形字来记录的。这种现象也说明假借字的历史一定非常悠久。在文字形成的过程中，表意的造字方法和假借方法应该说是同时发展起来的，而不是像有些人想象的那样，只是在表意字大量产生之后，假借方法才开始应用。^②

当然，谐音手段同假借并不完全相同。假借是借用另一个同音词来表达本词语的意思，借来的同音词完全只是个声音形式，没有过去自身的意思了。谐音则除了实际传达的意思之外，用来谐音的词语或实物自身也具有艺术的美感或者表面的意思，因而具有双重功用。如画一枝绿色的花蔓，这枝花蔓就既具有艺术的欣赏价值，同时又有万

①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北京：商务印书馆，1988年，第4页。

②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北京：商务印书馆，1988年，第5页。

代长青的祝愿或寓意。“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踏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最后一句诗一方面描述了春末夏初既有太阳又有雨水的自然现象，另一方面又表明少女像江水一样平静的内心被心上人的歌声打动之后的心理活动：他是无情，还是有情？这就具备了两层意思。这种功能是文字学上、语言运用中的假借不具备的。

实物替代和同音相谐，在民俗谐音活动中都有使用。如新春佳节，春回大地，万物更新的时候，人们会在门槛上写上“三羊开泰”的横幅，这里就是用“羊”替代文字“阳”。换一种方式，屋里挂一幅画，画着三只羊，或者安放个三只羊的雕塑摆件，同样表示“三阳开泰”，祈求诸事顺遂亨通，大吉大利。这里，前者是文字假借，后者是实物替代。民俗图案中，实物替代就占据主要阵地了。另一方面，也可想见，民俗活动中的谐音手法真是源远流长，与语言同步。

前些年还兴起中西合璧式的奇特时尚，如大学毕业生求职不顺利，大学校园里便开始流行选择不同职业要到不同寺院烧香的说法和做法。据报载，毕业生想进国家机关（Office），就要去卧佛寺烧香；想经商（Business），得去碧云寺烧香；想当老板（Boss），应该到报国寺烧香；等等。

本书收录了一些俗语中的谐音。一部分俗语中的谐音，从本质上说都是假借，它要表达的是其单一的本意。如事情没办成，俗语说“事情黄了”，有的方言甚至说“事情黄汤了”，其中“黄”实谐“荒”，“黄汤”谐音“荒唐”。“荒”“唐”本有大义，有大义的一些词，可以引申出大而无边、空虚的意思，所以“荒”“唐”连用（也写成“荒诞”），能用来形容不可能、不可信、不可做、不该做之类的事情。人们把这“荒”说成、写成“黄”，“唐”说成、写成“汤”，完全是假借。另一部分俗语中的谐音假借，又与普通的假借不一样，它同民俗中的谐音一样，也有美学功能，有修辞艺术价值。大致说来，俗语中的假借或者能起到化虚为实的作用，如“荒唐”变成“黄汤”；或者变文为俗，如“三个臭皮匠”相比